

普法宣传进药店、进商场、进校园，儋州检察院从源头预防未成年人滥用药

“检察蓝”护航“无毒”青春

■本报记者 许光伟 马宏新

“新列管的‘右美沙芬’‘依托咪酯’等药品、电子烟，吸食之后会出现头晕、站立不稳等类似醉酒状态，成瘾性强、毒性大。”10月25日，在儋州市那大镇某药店内，儋州市检察院第五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部）检察官梁晓琴以鲜活的案例，向药品从业者讲解滥用药物的危害。

为有效防止易成瘾药品流入非法渠道，全面保障未成年人用药安全，儋州市检察院结合“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和“护苗”专项行动精准发力，组织干警走进药店、商场、校园等场所，通过案例讲解、法条解析等方式开展含“右美沙芬”“依托咪酯”成分等易滥用品专项宣传活动，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滥用药。



儋州检察院干警以案释法，引导药品从业者遵守药品管理相关规定，依法依规经营。记者许光伟 摄

以案释法 引导药店依法依规经营

“‘依托咪酯’‘右美沙芬’已被列入第二类精神药品目录，除因治疗由医生开具专门处方取得外，任何非法贩卖等行为都将涉及毒品犯罪。因此，贩卖含有这种成分的电子烟和药品，无论数量多少，都应当追究刑事责任，按照贩卖毒品罪予以刑事处罚。”当天11时许，在辖区某药店，梁晓琴结合该院办理的案件以案释法，引导药店经营者遵守药品管理相关规定，依法依规经营。

2023年10月9日，在那大镇某小区内，儋州男子谢某某和李某某为获取非法利益，在明知电子烟含有“依托咪酯”成分的情况下，仍将电子烟贩卖给他人并从中获利。最终，两人被儋州法院以贩卖毒品罪判处有期徒刑11个月，并处罚金3000元。

“如果我们售卖含有‘右美沙芬’成分的药品，会不会构成贩卖毒品罪？”面对药店经营者提出的问题，梁晓琴结合相关法条一一详细解答，引导药品从业者增强未成年人保护意识，进一步预防未成年人滥用药。

每到一处，检察干警都结

合近年来该院办理的因药物滥用引起的未成年人犯罪和未成年人遭受侵害案件，耐心向药品从业者普及药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药店违法违规销售药品可能涉嫌的违法犯罪情形，引导其依法依规诚信经营，共同护航“无毒”青春。

真实的案例是最生动的普法教材，药品从业者代入自己，听得认真，记得深刻。“抵制毒品，人人有责！我们一定依法依规经营，不因贪图一时利益售卖夹带毒品的药品而触碰法律底线，坚决杜绝一切有关毒品的活动。”认真听了检察干警的普法宣传后，该药店负责人表示。

模型展示

让成瘾性药物的危害刻在脑海

“这是电子烟中的‘依托咪酯’，它是一种不溶于水的白色粉末状物质。为了非法获利，一些不法分子会将其添加到电子烟中让人上瘾，危害健康。”近日，在那大镇大勇商场，儋州检察院干警通过展示毒品模型、讲解禁毒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详细介绍各类成瘾性药物的种类和危害。

种类多样的毒品仿真模型、宣传展板上一个个涉毒案例，吸引不少群众驻足观看学习。“长期滥用这些药品会影响人的情绪、思维和意志行为，一旦超出身体耐受范围，甚至会造成死亡。”检察干警扯开嗓子，向市民重点介绍新列管的“右美沙芬”“依托咪酯”等药品的滥用危害和成瘾性，让成瘾性药物的危害深深印刻在群众的脑海。

“这是我院办理的一起未成年人贩卖毒品案，其因两次将含‘依托咪酯’成分的电子烟烟弹贩卖给他人，构成贩卖毒品罪，最终获刑。”活动中，检察干警用通俗易懂、接地气的语言讲解宣传展板案例、解析法律条文，让大家听得懂、记得住。

“多一个人知道，就会少一个人陷入涉毒违法犯罪的泥潭。”活动现场，检察干警耐心提醒家长要加强对孩子的防毒教育，引导孩子培养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帮助斩断伸向未成年人的“毒手”；提醒广大青少年要提高对成瘾性药物的辨识能力和抵御能力，不要在美丽灿烂的花季误入毒品的深渊。

身边案警示

让学生对药物滥用说“不”

“邀请同学到家里吸食‘依托咪酯’电子烟，会不会构成犯罪？”近日，在儋州市思源实验学校多媒体教室内，儋州检察院干警以提问的形式，引导学生学习禁毒法律知识，讲解成瘾性药物的种类、特征和吸食的危害，以及如何在日常生活中加以防范等内容。

2023年10月5日，17岁的小李（化名）邀请16岁的小陈（化名）到其租住的房屋玩，并容留小陈在该房内一同吸食“依托咪酯”电子烟。之后，小李先后4次在其租住的房屋、酒店容留小陈共同吸食“依托咪酯”电子烟。最终，儋州法院以容留他人吸毒罪判处小李有期徒刑七个月。

“容留他人吸毒罪，是指容留他人吸食、注射毒品的行为，容留的场所既包括自己家中，也包括由自己实际控制的酒店房间等。小李在上学读书的年龄，却因毒品犯罪锒铛入狱。”检察干警重点结合该院办理的未成年人容留他人吸毒案，通过“身边人”“身边事”“身边案”警示学生，提醒他们要收起好奇心，充分认识毒品的危害，主动远离“毒圈”“毒友”，对药物滥用说“不”。

儋州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青少年正处于生理、心理发育期，对任何事物都存在强烈的好奇心和探索欲望，极易受到毒品的侵害。因此，向青少年普及成瘾性药物知识以及新型毒品常见的伪装方式，帮助他们正确认知大麻、冰毒及成瘾性药物滥用的危害非常重要。

“我们将积极强化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形成监管合力。同时，持续延伸履职触角，通过‘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防范未成年人药物滥用宣传工作，真正让防范药物滥用深入人心，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儋州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护苗周刊

指导单位：
中共海南省委政法委员会

03

法治时报

2024年10月28日
星期一
版面负责/林潇敏
检校/李成沿
版式/陈艳

行动派

白沙：法治副校长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

本报讯(记者宋飞杰)近日，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邦溪法庭法官助理、邦溪中学法治副校长羊多德走进邦溪中学，为该校八年级120余名师生讲解如何用法杜绝校园暴力。

授课中，羊多德通过近期校园发生的相关案例，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详细阐述了校园欺凌、校园暴力的定义，并结合近年来办理的典型案例普及相关法律法规，介绍了什么是正当防卫、如何预防校园霸凌、如何处理学生冲突等，引导同学们学法、守法、用法，遇到问题时要学会拿起法律武器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同时，羊多德还从毒品分类、吸毒原因、成瘾原因、毒品危害、如何防范等方面让同学们深入了解毒品的危害，警醒教育同学们自尊自爱、远离毒品、健康成长。

昌江：开展调研座谈了解学校法治需求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邵文磊)10月23日，昌江黎族自治县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钟振强到首都师范大学附属昌江矿区中学，走访调研校园法治建设工作情况并召开座谈会，深入了解该校在防范欺凌、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等方面的实际情况和法治需求。

座谈会上，钟振强认真听取了关于学校年度工作情况、保护未成年人的工作中取得的成效和采取的措施的详细汇报。随后，与会人员重点围绕学校当前在未成年人教育中存在的堵点难点问题进行交流。

陵水：引导学生遇欺凌及时报警求助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10月24日，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蒋海燕受邀为陵水顺湖中学高一新生开展“抵制校园欺凌”法治副校长送法进校园专题讲座。

蒋海燕以生动、简明、有趣的授课方式，将法律知识融入同学们的日常生活，引发同学们的热烈反响，并引导同学们认识到法律的威严和公正，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善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遭遇欺凌时及时向家长、老师或者报警寻求帮助，勇敢说“不”。

对症下药帮少年走上正轨

海口龙华检察院多形式护『未』成长

■本报记者 黄君

积极走进学生内心

“力姐，不起诉是不是意味着不用被关进监狱了？”

活动中，龙力以幽默风趣的话语拉近了和学生的距离。学生们也纷纷倾诉自己生活中的烦恼，寻求龙力的建议和帮助。

在给学生们答疑解惑后，龙力向学生们介绍了未成年人检察部门的职责和工作内容。通过真实案例的讲述，详细讲解了未成年人犯罪的特点、危害及预防措施，鼓励大家学法、知法、守法，远离犯罪。

走访发现一学生不慎走上“歪路”

在活动现场，一名坐在角落的学生引起了记者的注意。他看起来比其他学生年纪大一些，有些沉默寡言，好似身上“有故事”。

原来，这名学生是龙力帮扶过的曾经有不良行为的学生小伟（化名）。

17岁的小伟借了朋友的钱，由于零花钱不够，迟迟无法还钱，便想起了搞钱的“歪招”。他看到自己的朋友圈有人在售手机，就想去该店骗取两部手机。

今年6月19日上午，小伟和店主取得联系，谎称自己要到店买两部手机。当天中午，小伟到店找借口拿了两部各价值8000元的手机，并在店内将其中一部手机激活使用。激活后，小伟假装在学习新手机的使用方式，逗留店内，直到店主有事离开店铺。小伟便向店主儿子谎称已经将钱转给店主，随后拿着两部手机离

开店铺并将店主的联系方式拉黑。离开后不到半个小时，小伟便将骗来的其中一部手机以7600元价格转卖到其他店铺。

当天下午，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分局便衣警察大队民警将小伟抓获，而后小伟因涉嫌诈骗罪被公安机关向龙华检察院移送审查起诉。

“我们在调查中发现小伟成绩不差，之所以会出现诈骗犯罪行为，和他的家庭情况、生活环境密不可分。只有找到‘症结’，才能‘对症下药’。”龙力介绍，一直以来，龙华检察院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对涉罪未成年人宽容不纵容、厚爱不溺爱。检察院对小伟的成长过程、犯罪原因、监护教育等情况进行调查，因小伟系未成年人、初犯，且已赔偿被害人并取得谅解，又自愿认罪认罚，故对其适用附条件不起诉，积极开展跟踪帮教。

对症下药让不良行为学生走上正轨

在帮教过程中，龙力了解到，小伟之所以会存在不良行为和犯罪行为，是因为缺少父母的沟通和约束，于是针对此情况开展家庭教育指导，邀请小伟的家长和小伟，与检察官、社工等一起，面对面沟通，增进亲子关系。

此时，正巧碰上小伟为填报高考志愿发愁，龙力便和书记员贾丽娟研磨报考志愿的流程和技巧，并给予小伟一些建议。



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龙力和学生们交流。记者黄君 摄